

陵川县人民政府

(征用土地请示)

陵征土请字〔2024〕7号

陵川县人民政府 关于陵川县凌云街西延道路工程项目 建设用地的请示

市人民政府:

陵川县凌云街西延道路工程项目是经陵川县发展和改革局批准的建设项目,总投资 3190.75 万元。申请使用我县土地 1.8168 公顷,其中:农用地 1.8168 公顷(含耕地 0.4034 公顷)。

上述用地申请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 1.8168 公顷,其中:农用地 1.8168 公顷(含耕地 0.4034 公顷、不涉及永久基本农田)。申请征收集体土地 1.8168 公顷,其中:农用地 1.8168 公顷(含耕地 0.4034 公顷、不涉及永久基本农田)。不涉及使用国有土地。以上申请使用土地拟以划拨方式供地,进行陵川县凌云街西延道路工程项目建设。

该项目用地符合陵川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陵川县城建三年行动计划》，符合经山西省国土空间规划编制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 年第 3 次会议审查通过的《陵川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已纳入重点建设项目清单。项目未纳入省政府重大项目清单，按规定使用晋城市以本年度存量土地处置规模为基础核定的计划指标。该项目符合公共利益需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已组织开展节地评价，符合节约集约用地要求，涉及的违法用地已查处到位。已经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属于低风险级。已按规定履行征地报批前土地现状调查、公告、签订征地补偿安置协议等程序，已落实耕地占补平衡，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已足额备齐，征地补偿款已足额预存到位。符合《土地管理法》的有关规定，请求批准如数使用土地。

妥否，请批示。



(联系人：崔怡菲 联系电话：0356—6207185 手机：18235684187)

抄送：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